

衛生福利部 函

地址：11558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
488號

聯絡人：王怡雅

聯絡電話：23959825#3632

電子信箱：amy7198132@cdc.gov.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0月8日

發文字號：衛授疾字第11502010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接種計畫1份 (11502010210-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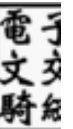
主旨：檢送修訂之「115-116年度COVID-19疫苗接種計畫」1份
(附件)，新增自115年10月19日起提供滿12歲以上公費接
種對象接種Novavax XFG COVID-19疫苗相關內容，請貴局
轉知所轄衛生所及合約醫療院所(下稱接種單位)依循辦
理，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傳染病防治諮詢會預防接種組(ACIP)會議
決議，115年度已採購20萬劑Novavax XFG COVID-19疫苗，
以儲備不同製程之COVID-19疫苗，優先提供不適合mRNA疫
苗者接種。

二、請貴局轉知接種單位自115年10月19日起依旨揭計畫推動
Novavax XFG COVID-19疫苗接種作業，相關注意事項說明
如下：

(一)本次供應之Novavax XFG COVID-19疫苗為單劑型預充填
注射針筒(prefilled syringe)，每支0.5 mL，每盒10
支，中文包裝外觀詳如旨揭計畫附件1。



(二)適用年齡為滿12歲以上，公費接種對象均接種1劑(每劑0.5mL)，曾接種COVID-19疫苗者與前1劑需間隔12週(84天)以上。

(三)Novavax XFG COVID-19疫苗於全國性預防接種資訊管理系統(NIIS)之疫苗代碼為「CoV_Novavax_XFG」，登錄劑別詳如旨揭計畫附件17。請貴局督導接種單位確實正確登錄接種紀錄，並於當日完成接種時或隔日中午前應運用API介接上傳NIIS，尚未完成API介接者，請透過NIIS子系統依前述期限內按時上傳疫苗接種資料及庫存回報，以利民眾及接種單位即時查找接種紀錄，避免重複接種或接種間隔不足等接種誤失發生。

(四)國內提供之COVID-19疫苗計有Moderna及Novavax 2種廠牌，公費接種對象依疫苗適用條件擇1種廠牌疫苗接種即可，如已接種其中一種廠牌疫苗者，則無須再接種另一種廠牌疫苗。倘為65歲以上長者、55歲以上原住民、滿6個月以上且有免疫不全或免疫低下患者等感染後易發生重症或死亡之高風險族群，接種後間隔6個月(180天)以上，可再增加接種1劑COVID-19疫苗，依疫苗適用年齡選用廠牌接種，可與第1劑不同廠牌接種。

三、請貴局妥為安排/指定轄內接種單位執行Novavax XFG COVID-19疫苗接種工作，相關接種單位資訊請於115年10月15日前公布，並定期更新於貴局COVID-19疫苗接種專區，以利民眾查詢。

四、旨揭接種計畫相關資訊置於本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傳染病與防疫專題>傳染病介紹>第四類法定傳染病>新冠併發

重症>COVID-19疫苗項下，提供接種作業執行人員依循及運用，並請密切注意更新訊息。

五、副本函送相關部會司署，請持續加強推廣65歲以上長者、醫事執登人員及安養、長期照顧(服務)等機構受照顧者及工作人員儘速完成接種，並請督導所屬機關、學校及幼兒園等對於符合公費接種對象宣導疫苗接種之重要性及保護效益，提高接種意願。

正本：地方政府衛生局

副本：內政部民政司、內政部消防署、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法務部、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國防部軍醫局、本部醫事司、本部長期照顧司、本部護理及健康照護司、本部心理健康司、本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